# 白氏麗志雙學位獎學金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學生獎助辦法

#### 壹、宗旨:

為提升本系學生學習意願、培育第二專長、增進職場競爭力,經本校校友白景文先生提供設置「白氏麗志雙學位獎學金」,每學期發放予修讀雙學位成績優異的學生,鼓勵學生積極上進,勤奮向學之精神。

### 貳、申請資格:

- 一、本系學生申請時具有雙主修身份,且雙主修身份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:
  - 1、修讀中國文學系為雙學位者(第一優先)。
  - 2、修讀外雙溪校區(人文社會學院、外國語文學院、理學院)各學系為 雙學位者(第二優先)。
  - 3、修讀任一學系為雙學位者。
- 二、前一學期修讀雙主修學系必修課程至少兩門,且雙主修學系課程之學期 平均成績達 80 分以上(含)者。

#### 參、獎助學金金額及名額:

每學期壹名,每名新台幣伍仟元整。

#### 肆、申請日期:

上學期:每年十月一日至十月廿一日。
下學期: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廿一日。

## 伍、申請手續:

申請者於公告收件截止期限前,填寫「獎助學金申請書」一份,並檢附下列文件向企管系提出申請。

- 1、自傳(需含修讀雙主修之動機與心得)
- 2、前一學期成績單一份(需註明雙主修身份,且成績單列印時間需在當學期申 請日期內)

#### 陸、審查與評定:

由企管系主任就本辦法第貳條予以審定,並就審定結果函知校友白景文先生 給獎。